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
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执法大队)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一）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制度。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地区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贯彻执行自治区生态环境标准和生态环境技术规范。

（二）负责生态环境监察工作。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监察制度,根据授权对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工作要求情况进行监察检查,对发现的失职失责问题线索按程序移交纪检监察部门进行问责。组织协调全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

（三）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较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乡镇对较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县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四）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减排目标的落实。贯彻落实国家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贯彻执行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贯彻落实自治区、地区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贯彻执行自治区、地区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

生态破坏恢复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 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根据国家有关核与辐射安全政策、规划、标准,贯彻落实自治区核与辐射安全政策、规划、标准并监督实施,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组织实施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放射源安全和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八) 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额敏县人民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照国家、自治区和地区规定,负责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政策环境影响评价审查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 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贯彻落实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县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调查评价、考核、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县生态环境监测网、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平台。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县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 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全县应对气候变化包括温室气体减排、适应等规划和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协调组织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建设。

(十一) 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依据法律法规规定,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重大生态环境违法案件。负责环境信访投诉案件的办理。指导全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 牵头协调疫情防控期间生态环境保护支持保障工作,指导环境监测饮用水水源地、空气环境应急监测,按职责指导做好医疗废物、医疗污水收集、转运、处理、处置过程中的环境污染防治工作。

(十三) 组织指导和协调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规划,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监察大队、监测站、业务股、办公室、宣教办。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编制数 20，实有人数 28 人，其中：在职 17 人，增加 1 人；退休 11 人，增加 2 人；离休 0 人，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59.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0.27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350.27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4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1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0.68
5. 单位资金	9.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9.52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359.79	支出总计	359.79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359.79	350.27	350.27							9.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4	45.04	45.0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04	45.04	45.0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45	9.45	9.4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2	4.72	4.7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87	30.87	30.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1	18.11	18.1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1	18.11	18.1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01	8.01	8.0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73	6.73	6.7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7	3.37	3.3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0.68	261.16	261.16							9.52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5.78	146.26	146.26							9.52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55.78	146.26	146.26							9.52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1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5.00	15.00	15.00									
211	02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5.00	15.00	15.00									
211	11		污染减排	99.90	99.90	99.90									
211	11	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99.90	99.90	99.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5	25.95	25.9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5	25.95	25.9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95	25.95	25.95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359.79	344.79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4	45.0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04	45.0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45	9.4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2	4.7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87	30.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1	18.1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1	18.1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01	8.0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73	6.7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7	3.3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0.68	255.68	15.00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5.78	155.78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55.78	155.78	
211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5.00		15.00
211	02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5.00		15.00
211	11		污染减排	99.90	99.90	
211	11	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99.90	99.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5	25.9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5	25.9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95	25.95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50.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50.2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4	45.0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1	18.1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1.16	261.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5	25.9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350.27	支出总计	350.27	350.2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350.27	335.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4	45.0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04	45.0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45	9.4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2	4.7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87	30.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1	18.1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1	18.1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01	8.0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73	6.7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7	3.3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1.16	246.16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46.26	146.26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46.26	146.26
211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5.00	15.00
211	02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5.00	15.00
211	11		污染减排	99.90	99.90
211	11	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99.90	99.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5	25.9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5	25.9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95	25.9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335.27	304.47	30.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2.54	292.54	
301	01	基本工资	78.98	78.98	
301	02	津贴补贴	60.41	60.41	
301	03	奖金	58.17	58.17	
301	07	绩效工资	18.70	18.7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87	30.8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74	14.7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7	3.3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4	1.3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5.95	25.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0		30.80
302	01	办公费	5.42		5.42
302	02	印刷费	0.90		0.90
302	04	手续费	0.02		0.02
302	05	水费	0.10		0.10
302	06	电费	0.48		0.48
302	07	邮电费	2.28		2.28
302	08	取暖费	6.85		6.85
302	11	差旅费	1.50		1.50
302	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	16	培训费	1.00		1.00
302	28	工会经费	3.10		3.10
302	29	福利费	4.37		4.3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		2.6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51		0.5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6		0.6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2	11.92	
303	02	退休费	10.35	10.35	
303	05	生活补助	0.20	0.20	
303	09	奖励金	1.37	1.3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15.00		1.00				14.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00		1.00				14.00				
211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5.00		1.00				14.00				
211	02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行政执法机构规范化创建经费	15.00		1.00				14.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2.60	2.6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2.60	2.6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60	2.6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59.7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单位收入预算 359.7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50.27 万元，占 97.35%，比上年预算增加 46.44 万元，增长 15.2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基本工资上调，社会保障缴费、医疗保障缴费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所以 2025 年较 2024 年经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9.52 万元，占 2.65%，比上年预算减少 40.48 万元，下降 80.9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项目资金预算，所以 2025 年较 2024 年单位资金预算减少，经费减少。

三、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支出预算 359.7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4.79 万元，占 95.83%，比上年预算增加 40.96 万元，增长 13.4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基本工资上调，社会保障缴费、医疗保障缴费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所以 2025 年较 2024 年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15.00 万元，占 4.17%，比上年预算减少 35.00 万元，下降 7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将预估项目资金编入单位资金项目支出预算，2025 年单位资金预算编制口径发生变化，预估项目资金不需要编制预算，经费减少。

四、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50.2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0.2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4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单位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8.11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单位人员基本医疗、大额医疗、公务员医疗缴费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261.16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单位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公用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5.95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50.2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35.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44 万元，增长 10.3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基本工资上调，社会保障缴费、医疗保障缴费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所以 2025 年较 2024 年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1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预算内项目支出增加了行政执法机构规范化创建经费 15.00 万元，所以 2025 年较 2024 年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5.04 万元，占 12.86%。
- 2、卫生健康支出（类）18.11 万元，占 5.17%。
- 3、节能环保支出（类）261.16 万元，占 74.56%。
- 4、住房保障支出（类）25.95 万元，占 7.4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9.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7 万元,下降 5.6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医保按新标准执行,退休费中不包含退休人员的基本医疗、大额医疗、公务员医疗支出,所以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2025 年较 2024 年预算有所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1 万元,下降 6.1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医保按新标准执行,退休费中不包含退休人员的基本

本医疗、大额医疗、公务员医疗支出，所以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025 年较 2024 年预算有所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0.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5 万元，增长 6.37%，主要原因是机关本年度在职人员增加 1 人；在职人员基本工资上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上调，所以 2025 年较 2024 年经费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8.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9 万元，增长 2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增加 1 人；在职人员基本工资上调，行政单位医疗缴费基数上调，所以 2025 年较 2024 年经费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7 万元，增长 33.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基本工资上调，事业单位医疗缴费基数上调，所以 2025 年较 2024 年经费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3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9 万元，增长 5.9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增加 1 人；在职人员基本工资上调，行政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上调，所以 2025 年较 2024 年经费增加。

7、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46.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63 万元，增长 7.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增加 1 人，在职人员基本工资上调，社会保障缴费、医疗保障缴费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机关运行经费增加，所以 2025 年较 2024 年经费增加。

8、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内项目支出增加了行政执法机构规范化创建经费15.00万元，所以2025年较2024年经费增加。

9、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2025年预算数为99.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12万元，增长16.4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基本工资上调，社会保障缴费、医疗保障缴费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所以2025年较2024年经费增加。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25.9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6万元，增长10.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增加1人；在职人员基本工资上调，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所以2025年较2024年经费增加。

六、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35.2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04.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30.8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行政执法机构规范化创建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指导标准(2024年版)〉的通知》（环办执法〔2024〕27号）、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工作方案》和《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配备标准(2020版)》要求，全面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装备标准化建设。

预算安排规模：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资金分配情况：专用材料费 1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1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

八、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6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费较上年增减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 关于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0.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79 万元，增长 23.1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在职人员 1 人，工资普调，工会经费、福利费增加，所以 2025 年较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政府采购预算 22.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7.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99 万元。

2025 年，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9.91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9.9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467.04 平方米，价值 426.48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19.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2 辆，价值 19.41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45.41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444.54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359.79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5.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			
单位联系人		王*	联系电话	13565289211	
年度绩效目标		1.本年度本部门始终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绿色发展，强化责任担当，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精准把握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重点，全年对 5 个重点排污单位进行监测，合力统筹推进全县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力争全年县级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不低于 96.40%；2.以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持续推进县域内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持续向好，对额敏县噪声环境质量 135 个点位进行监测，全县地表水、地下水水质标准达标率达到 100%；3.为提升辐射安全知识，有效防范各类辐射事故，确保辐射安全，制定应对辐射事故的应急预案，扎实做好应急准备，对辐射涉源单位执法检查覆盖率达到 100%。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0.00	
			本级安排	350.27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9.5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额敏县噪声环境质量监测点位数	=135 个	2025 年额敏县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方案	20
	数量指标	重点排污单位监测企业数	=5 个	2025 年额敏县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方案	20
	质量指标	辐射涉源单位执法检查覆盖率	=100%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 2024 年辐射安全监督检查工作报告	10
	质量指标	全年县级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96.40%	站点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表	20
	质量指标	全县地表水、地下水水质标准达标率	=100%	额敏河 3 个断面地表水检测报告，新老水厂、隆惠源地下水检测报告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						
项目名称		行政执法机构规范化创建经费					项目负责人	乌来别克·马丁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指导标准》（2024 版）文件要求，计划投入 15.00 万元，计划用于购置标准化执法装备至少 1 批，购置执法执勤人员冬季长款防寒服 7 件。通过项目的全年实施，有效提升执法能力和投诉案件办理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标准化执法装备批次	≥1 批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执法执勤人员冬季长款防寒服数量	≥7 件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购置执法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执法装备采购程序合规性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购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	计划标准	/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标准化设备购置成本	≤14 万元	计划标准	/	1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执法人员服装购置成本	≤1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执法能力和投诉案件办理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额敏县分局（额敏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5年3月22日